**平乡县节固乡人民政府**

**2021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等相关规定，现将平乡县节固乡人民政府2021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1、宣传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上级党组织及本乡党员代表大会的决议。贯彻、执行法律、法规、规章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决议及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执行本级人代会的决议。

2、讨论和决定本乡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以及乡村振兴中的重大问题。

3、组织召开本级人代会，充分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监督权和任免权，做好人大代表工作，联系选民，反应群众意见和要求。

4、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健康、体育和财政、统计、民政、司法行政等行政工作。落实本行政区域内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国土空间规划。

5、乡党委领导乡政权机关、群团组织和其他各类组织，加强知道和规范，支持和保证这些机关和组织依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各自章程履行职责。坚持党管武装的根本原则和制度，协调各方力量，对乡人民武装工作实行统一领导。

6、加强乡党委自身建设和村党组织建设，以及其他隶属乡党委的党组织建设，抓好发展党员工作，加强党员队伍建设。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任何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7、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队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驻乡单位的干部。做好人才服务工作。

8、领导本乡的基层治理，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做好应急管理、生态环保、乡村振兴、民生保障、脱贫致富、民族宗教、防范邪教等工作。承担民兵预备役、征兵、退役军人服务、拥军优属等工作。

9、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保护各种经济合作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各少数民族的合法权利和利益，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

10、承办上级党委、人大、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 --- | --- | --- |
|
| 平乡县节固乡人民政府 | 行政 | 正科级 | 财政拨款 |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县预算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的预算中。平乡县节固乡人民政府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应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1年预算收入2222.8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161.99万元，基金预算收入60.68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万元，其他来源收入0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平乡县节固乡人民政府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1年部门支出预算为2222.8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31.1万元，包括人员经费945.8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82.6万元；项目支出1191.77万元，主要为服务群众专项支出、村干部基础补贴支出、村级基础设施支出、2021年道路占地补偿支出、村级运行维护支出、村党组织活动经费及道路占地支出、重新安置军队退役人员待遇支出、环保所经费、人大联络站、计生办经费、小组长送药员工资等。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1年，部门预算收支安排2222.87万元，较2020年增加468.7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91.75万元，主要是平乡县节固乡人民政府于今年基本工资及工资福利支出增加；项目支出增加377.02万元，主要是农村环境卫生费用有所增加、农村干部基础补贴提升、退役人员工资及补发部分和村级基础设施增加。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1年，我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82.6万元，主要用于保证机关正常运转的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公务交通补贴等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1年，我部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4.35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4.3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3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三公”经费比上年减少0.1万元,主要是我部门积极响应国家政策，“三公”经费有所减少。

五、绩效预算信息

**第一部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学习贯彻宣传好十九大和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执行好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进一步做好农业、农村和农民工作，抓好农村党建，指导加强村两委及阵地建设，充分发挥村两作用，制定和组织实施好乡村振兴工作；继续依托第三方环卫公司加强农村人居环境建设，幸福小院做到28个村全覆盖；加强农村大气污染治理和安全生产工作，继续做好农村改厕、“双代"和散煤治理；加强乡村振兴建设工作力度，全力解决集中问题，坚决完成全部工作任务；加强水利建设、土地使用管理和环境综合治理，合理开发、利用自然资源，保护耕地，改善生活环境；开展政务公开建设和社会主义民主与法治教育，依法推进发展治理中心保障全年365天正常运转，调节纠纷率达到80%以上，维护好社会稳定；管理民政工作，发展社会福利事业，加强防灾减灾建设，做好就业和社会保障工作，农村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作，做好乡村两级退役军人、优抚等事宜；管理乡财政，执行好本级预算和编审年度决算，各项惠民补贴及退耕补贴发放率达到100%，群众满意度达到90%以上；管理和发展教育、科学技术、文化、卫生等事业，提高公民素质；继续做好计划生育服务工作，保护好妇女、儿童的合法权益；保障经济、社会组织的合法权益和公民应有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办理上级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努力开创节固乡各项工作新局面。

（二）分项绩效目标：

1、人员经费

绩效目标：保障职工工资、福利正常发放，保障职工正常晋级、晋档，提高工作积极性。

绩效指标：职工考核通过率100%，行政运行后勤保障率100%，业务工作完成率100%。

2、做好基层团建工作，带动党建

绩效目标：加强培养我乡青少年积极、乐观、科学的学习以及生活态度。搞好我乡团委建设工作，使团委活动更加丰富。

绩效指标：团委开展活动圆满完成率达到95%以上，2021年底团委活动经费支出率达到95%以上，全年开展活动达到2次以上。

3、农村道路占地补偿发放

绩效目标：兑付群众占地补偿款，进一步加快我县经济发展，改善投资环境，促进我县经济健康快速发展，方便附近群众出行，便利群众交通。

绩效指标：补助道路占地300亩以上，惠及群众800人以上，道路使用年限超过10年，受益群众满意度达到95%以上。

4、保障村级运转

绩效目标：保障我乡辖区28个行政村村级设施正常维护，正常运转。保障及时处理信访事物。保障辖区内各村办公场所可以正常运转，解决基层组织建设问题。

绩效指标：村级正常运转率达到100%，受补助村完成任务数量占总分配任务的比率达到90%以上，村均使用经费超过20000元，年底全部资金支出率达到95%以上。

5、立足基层，做好乡村振兴

绩效目标：充分发挥农村两委干部作用，积极发展农村集体经济，带领农民增收致富；继续推动农村人居环境建设和幸福小院建设、农村改厕及煤改电、煤改气等基础性工作，做到质的提升。继续按照县委、县政府要求做好防返贫工作，以乡村振兴为抓手，圆满完成年度工作任务

绩效指标：严格落实农村两委干部和离任干部生活补贴及各村小组长送药员补贴正常发放，发放率达到100%；继续打造具有代表性的农村集体经济；农村人居环境及幸福小院建设覆盖率达到100%，验收通过率达到90%以上；要以幸福小院为抓手，进行对体柔多病老人和孤寡老人的帮扶，增强幸福感、归属感。

6、加强大气污染治理，提升生态环境

绩效目标：大气污染治理是当然一项重要工作，要依托乡级环保所在县环保局知道下，根据我乡企业特点，加强日常巡逻，积极排查散乱无，严格落实上级要求，确保煤改气、煤改电工作到位，并且继续加大秸秆禁烧和散煤治理力度，开创我乡生态环境治理新局面。

绩效指标：严格落实乡环保所工作职责，进一步加大环保治理力度，提升我乡整体空气质量，争取我乡空气质量达标天数较去年提升5%；秸秆焚烧现象明显下降，杜绝散煤的使用。

7、推动依法治国建设，维护社会稳定

绩效目标：依法治国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治理国家的基本方略，要积极开展社会主义民主与法治教育和培训，加强依法治国宣传力度，开展乡风文明建设，推动我乡文明进步，确保基层稳定。

绩效指标：依托乡级依法治理中心建设，并加强对村级依法治理的宣传教育，增强调控能力，使纠纷矛盾80%能在村级解决，全年纠纷矛盾登记次数明显下降，建设文明和谐的节固乡。

（三）工作保障措施

1、加强组织领导。将预算绩效各项改革措施，有效融入预算管理和日常工作过程中。成立由主要领导同志任组长的预算绩效工作领导小组，各分管领导为小组成员，建立统筹协调、分工协作、密切配合、合力推进的工作机制。围绕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和分类绩效目标，制定具体的管理办法，明确责任主体、实施进度要求，确保如期完成。

2、加强预算绩效管理。落实中央和我省实施全面预算绩效管理相关部署，将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设定、绩效跟踪、绩效评价及结果运用纳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围绕部门职责，以预算资金为主线，从产出数量、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衡量部门整体及核心业务实施效果，推动提高部门整体绩效水平。按要求开展上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自评和重点评价工作，并对评价信息及时公开，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调整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3、强化预算执行。强化财政预算执行的刚性约束，及时启动项目和支付资金，优化部门预算支出结构，创新财政资金支出思路，合理改进支出方式，确保按照时间节点完成支出任务。督促有关主管科室加快执行进度。规范财政资金使用和管理，强化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更好地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4、规范财务资产管理。不断完善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严格审批程序，加强固定资产登记、使用和报废处置管理，做到支出合理，物尽其用。

5、加强宣传培训等。加强各层次人员培训，使全体干部职工牢固树立绩效理念，熟悉管理流程，掌握工作方法，提高各科室职工业务素质和工作水平；各科室要加强交流沟通，不断探索工作经验。加大宣传力度，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促进预算绩效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第二部分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1.乡镇改革建设费用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根据县委、县政府乡镇改革工作要求，完成上级交办改革工作任务。  2.积极推进乡镇改革，在全县树标杆、创亮点，对现有办公场所、公共设施等软硬件进行提升改造。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改革成立办公室数量 | 按照改革内容，完成下设工作机构办公室数量 | 8个 | 平办字【2020】13号 |
| 质量指标 | 乡镇改革工作完成率 | 乡镇改革工作完成率 | ≥95% | 平办字【2020】13号 |
| 时效指标 | 各项任务完成及时率（%） | 各项任务完成及时率（%） | ≥90% | 平办字【2020】13号 |
| 成本指标 | 审批系统维护费 | 系统维护费 | ≤6000元 | 账务明细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公共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 公共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 得到提升 | 平办字【2020】13号 |
| 社会效益指标 | 行政许可办结率 | 行政许可办结率 | ≥95% | 平办字【2020】13号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 长期 | 平办字【2020】13号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平办字【2020】13号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乡村满意度 | 乡村满意度 | ≥90% | 平办字【2020】13号 |

**2.团委工作经费zd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注意发现和树立党建带团建工作先进典型，总结推广先进经验，加强宣传表彰，形成良好的工作导向和社会氛围。  2.加大对团的工作物质支持和经费保障，并随财政收入的增长而增加投入。每年不少于2万元经费，保障共青团工作顺利开展。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团委活动次数 | 加强关于团建和党建以及各项活动的宣传力度 | ≥2次 | 冀团联字【2011】63号 |
| 质量指标 | 团委开展活动完成率 | 团委开展活动完成率 | ≥90% | 冀团联字【2011】63号 |
| 时效指标 | 团委工作按时完成率 | 团委工作按时完成率 | ≥90% | 工作台帐 |
| 成本指标 | 每季度资金支出情况 | 乡共青团平均每季度支出金额 | ≥4000元 | 账目明细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服务能力提升情况 | 补助所带来的单位服务社会能力提升情况 | 稳步提升 | 问卷调查 |
| 社会效益指标 | 政策知晓率（%） | 对团委各项工作完成情况 | ≥95% | 冀团联字【2011】63号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项目资金使用时限 | 该项目资金使用时限 | ≥9个月 | 财目明细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问卷调查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群众满意度 | 公众满意度（%） | ≥90% | 问卷调查 |

**3.扫黄打非工作经费zd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开展扫黄打非行动，有力扫除文化垃圾，弘扬新风正气  2.推动“扫黄打非”工作扎根基层，做到有人抓、有人管、有成效，切实维护意识形态安全和文化安全。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发放宣传页数量 | 发放扫黄打非宣传页数量 | ≥2000张 | 账目明细 |
| 质量指标 | 辖区内群众政策知晓率 | 辖区内群众对扫黄打非政策的知晓率 | ≥90% | 社会调查 |
| 时效指标 | 任务完成的及时性 | 任务完成的及时性 | ≥90% | 任务完成情况 |
| 成本指标 | 订制宣传展板成本 | 定制每个展板所需的平均价格 | ≤300元 | 账目明细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受益群众人数 | 开展此项工作后受益群众数量 | ≥10000人 | 社会调查 |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稳定水平 | 通过开展扫黄打非宣传促进社会稳定水平逐步提高 | ≥95% | 报销发票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项目持续影响期限 | 项目持续影响期限 | ≥3个月 | 调查问卷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度 | ≥90% | 社会调查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社会调查 |

**4.村级组织办公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保障村级组织正常运转，提高工作效率，方便群众办事。  2.保障村级稳定，减少及杜绝信访事件发生，维护村级设施，保障设施正常运行，保障村两室等办公场所水电费，保持良好的办公环境。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受益村支部个数 | 2021年正常运转村支部总数 | ≥25个 | 冀组发【2018】14号 |
| 质量指标 | 村级正常运转率 | 全乡村级组织机构正常运转率 | ≥95% | 冀组发【2018】14号 |
| 时效指标 | 补助金及时发放率(%) | 补助金及时发放率(%) | ≥90% | 财务出账明细 |
| 成本指标 | 村均经费使用金额 | 补助每个村平均使用资金标准 | ≥1万元 | 财务明细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村民政策知晓度 | 通过村级组织宣传，群众对上级各项政策知晓情况 | ≥80% | 冀组发【2018】14号 |
| 社会效益指标 | 村环境卫生改善程度 | 各村通过安排工作，辖区内环境卫生改善程度 | 提升明显 | 冀组发【2018】14号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保障村级组织运转时限 | 该项资金确保村级运转服务时间 | ≥10个月 | 冀组发【2018】14号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对象满意度(%) |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 ≥90% | 调查问卷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村干部满意度（%） |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群众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率 | ≥90% | 调查问卷 |

**5.村干部基础补贴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按照河北省委组织部、河北省财政厅《印发<关于提高村级组织运转保障水平的意见>的通知》（冀组发【2018】14号）文件通知精神，进一步提升村级组织建设保障水平  2.进一步改善村干部生活水平,加强基层干部干事创业能力。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补贴人数 | 村干部基础补贴发放人数 | ≥100人 | 冀组发【2018】14号 |
| 质量指标 | 村级工作完成率 | 村级各项工作完成情况 | ≥90% | 冀组发【2018】14号 |
| 时效指标 | 补贴发放及时率 | 补贴发放及时性 | ≥90% | 财务明细 |
| 成本指标 | 人均月补贴金额 | 村干部人均享受补贴数 | ≥1000元 | 财务明细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受益人群生活改善情况 | 受益人群在生活、医疗、交通等方便提示功能情况 | 提升 | 冀组发【2018】14号 |
| 社会效益指标 | 村庄环境卫生改善程度 | 各村通过安排工作，辖区内环境卫生改善程度 | 改善 | 冀组发【2018】14号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项目资金使用时限 | 该项资金确保村级运转服务时间 | ≥10个月 | 财务明细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对象满意度(%) |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 ≥90百分比 | 调查问卷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离任村干部满意度（%） |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离任干部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率 | ≥90百分比 | 问卷调查 |

**6.2021年道路占地补偿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进一步加快我县经济发展，改善投资环境，促进我县经济健康快速发展，方便附近群众出行，便利群众交通。  2.通过补偿发放了解群众的满意度，以及得到补偿后农民生活的改善情况，通过调查改进服务水平。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补偿占地亩数 | 2021年度兑付的道路占地亩数 | ≥300亩 | 资金支出明细 |
| 质量指标 | 占地补偿发放及时率 | 占地补偿兑付及时率 | ≥95% | 资金支出明细 |
| 时效指标 | 资金拨付完成时间 | 完成补偿拨付的时间 | 8月前 | 资金支出明细 |
| 成本指标 | 每亩平均补偿标准 | 每亩每年平均补助标准 | ≥1000元 | 资金支出明细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受益人群购买了改善情况 | 受益人群在生活、医疗、护理、教育等方面的提高改善提升情况 | 提高 | 社会调查 |
| 社会效益指标 | 方便出行村个数 | 方便出行村个数 | ≥10个 | 沿线村个数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道路使用年限 | 平任线主干道能够正常满足群众出行的时间 | ≥10年 | 社会调查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公众比率 | ≥90% | 社会调查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群体满意度 | 受益群体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的人数占全部调查人数的比率 | ≥90% | 社会调查 |

**7.节固村便道硬化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基本改善节固村两侧过村路段面貌，铺设便道砖，栽种绿植  2.提升节固村整体面貌，减少过往车辆扬尘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铺设便道面积 | 节固过街路段两侧铺设便道面积 | ≥10000平 | 领导批示 |
| 质量指标 | 项目验收合格率 | 项目验收合格率 | ≥90% | 验收报告 |
| 时效指标 | 完工及时率 | 完工及时率 | ≥90% | 验收报告 |
| 成本指标 | 铺设便道每平米成本（元） | 铺设便道每平米成本 | ≤75元 | 结算报告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受益总人数 | 受益总人数 | ≥2000人 | 直接受益村人数 |
| 生态效益指标 | 对过街路段扬尘减少改善情况 | 对过街路段扬尘减少改善情况 | 减少 | 社会调查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便道硬化使用年限（年） | 便道硬化使用年限（年） | ≥5年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度 | ≥90% | 社会调查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社会公众满意度（%） |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0% | 社会调查 |

**8.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攻坚周行动奖补资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农村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白色垃圾、残垣断壁及小广告、条幅等得到清除。  2.村庄街道、闲置宅基和农户庭院等共清除30处以上。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清理垃圾数量 | 清理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白色垃圾、杂草杂物、残垣断壁、坍塌房屋等处数 | ≥30处 | 实地验收 |
| 质量指标 | 农村环境卫生验收合格率 | 农村环境卫生验收合格率 | ≥90百分比 | 实地查看 |
| 时效指标 | 清理期限 | 清除不雅小广告、破损广告牌等用时期限 | ≤2个月 | 实地验收 |
| 成本指标 | 清理每处垃圾堆平均所用金额 | 清理每处垃圾堆平均所用金额（反向指标） | ≤2000元 | 财政账务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农村居民心情提升情况 | 农村居民心情提升情况 | 提升 | 社会调查 |
| 生态效益指标 | 农村环境卫生提升情况 | 农村环境卫生提升情况 | 显著提升 | 实地查看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农村卫生整洁保持时间 | 农村卫生整洁保持时间 | ≥3月 | 实地查看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对农村面貌提升情况的整体满意度 | ≥95百分比 | 社会调查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对象满意度 | 通过调查受益群众满意及较满意的数量占全部调查群众数量的比率 | ≥95百分比 | 社会调查 |

**9.村党组织活动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根据冀组发【2016】22号文件通知精神，进一步提升村级组织建设保障水平，保障农村党组织活动运转。  2.通过征订年度报刊，使我乡辖区28个村全部受益，通过学习报刊刊物，使辖下群众干部提升对相应政策的了解率。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年度党刊征订数量 | 本年度党报党刊征订数量 | ≥200份 | 冀组发【2018】14号 |
| 质量指标 | 党报刊送达率 | 党报刊送达率 | ≥90% | 冀组发【2018】14号 |
| 时效指标 | 资金使用期限 | 资金使用期限 | 12月底 | 财务明细 |
| 成本指标 | 单份党报党刊金额控制数 | 单份党报党刊金额控制数 | ≤200元 | 征订明细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群众对政策知晓度 | 通过村党组织宣传，群众对上级各项政策知晓情况 | ≥90% | 冀组发【2018】14号 |
| 社会效益指标 | 受益村庄数量 | 征订刊物受益村庄数量 | ≥20个村 | 冀组发【2018】14号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各村党员持续受益时间 | 各村党员持续受益时间 | ≥10个月 | 调查问卷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对象满意度(%) |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 ≥90百分比 | 调查问卷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村级党员满意度(%) |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党员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率 | ≥90百分比 | 问卷调查 |

**10.冀财农发【2017】24号等5个指标文件收回2018年统筹整合资金再安排扶贫项目（贫困村进村路改造项目）质保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使邹庄村群众生产生活条件进一步得到改善  2.贫困群众获得感、认可度进一步提升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翻新路面工程量 | 翻新路面工程量 | ≥250平方米 | 完工工程量 |
| 质量指标 | 工程验收合格率 | 工程验收合格率 | ≥95% | 实际验收 |
| 时效指标 | 项目完成及时率 | 工程实际完工得及时程度 | ≥90% | 验收报告 |
| 成本指标 | 翻修破旧路面成本 | 翻修破旧路面成本 | ≤110元 | 结算书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出行安全率 | 出行安全率 | ≥10% | 调查问卷 |
| 社会效益指标 | 道路扬尘改善减少情况 | 道路扬尘改善减少情况 | 得到一定改善 | 调查问卷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使用年限 | 使用年限 | ≥5年 | 实际使用年限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周边村群众满意度 | 周边村群众满意度 | ≥90% | 调查问卷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贫困户满意度 | 贫困户满意度 | ≥90% | 调查问卷 |

**11.服务群众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用于农村垃圾清扫、保洁、运输等各项工作。  2.该资金预期惠及我乡28个村群众，生活垃圾清扫清运达标率达到95%以上，资金按时、按标准拨付中标公司，力使我乡群众满意度达到95%以上。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项目惠及村庄数量 | 项目惠及我乡村庄的总数量 | ≥25个 | 冀组发【2018】14号 |
| 质量指标 | 生活垃圾清扫清运达标率 | 我乡农村生活垃圾清扫清运已达标工作量占全部需清扫清运的比率 | ≥90% | 社会调查 |
| 时效指标 | 补贴资金到位率 | 已补贴资金占全部资金的比率 | ≥95% | 资金报账情况 |
| 成本指标 | 村均补助标准 | 每村平均补助金额 | ≥10万元 | 资金拨付情况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卫生验收合格率（%） | 经乡分管领导卫生验收合格的村数占我镇总村数的比例。 | ≥90% | 冀组发【2018】14号 |
| 社会效益指标 | 受益人口数量 | 我乡辖区受益群众的人数 | ≥3.5万人 | 冀组发【2018】14号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环境卫生清扫服务时限 | 中标公司环境卫生清扫服务时间 | ≥10个月 | 冀组发【2018】14号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群众满意度 |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 ≥90% | 问卷调查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问卷调查 |

**12.环保所经费zd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成立乡镇环保所,加强了乡镇环保力量,加大了对破坏生态环境的整治力度,对污染企业的治理和监管,有利于从根本上解决生态环境问题,增加公众的满意度,提高生态环境质量.  2.查处取缔不符合环保条件的企业、作坊等，监督企业生产，预防大气污染，土地流失，环境污染等。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环保所辖区巡查次数 | 开展散乱无、禁烧巡查次数 | ≥50次 | 巡查统计表 |
| 质量指标 | 政策宣传覆盖率 | 环保及大气治理政策在各村宣传覆盖率 | ≥90% | 社会调查 |
| 时效指标 | 资金使用期限 | 该项目资金使用时限 | 12月底 | 资金支出明细 |
| 成本指标 | 环保车运行成本 | 环保所车辆每年运行成本 | ≤1万元 | 资金支出明细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重污染天气较前年降低率 | 重污染天气较前年降低率 | ≥5% | 县级通报 |
| 社会效益指标 | 散乱无治理程度 | 辖区内散乱无企业较往年降低情况 | ≥5% | 县级通报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环保治理是企业对环保重视程度 | 通过环保治理促使企业对环保重视程度的改变 | 长期促进 | 企业调查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公众比率 | ≥90% | 调查问卷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乡村满意度 | 乡村满意度 | ≥90% | 调查问卷 |

**13.冀财预【2020】78号服务群众专项经费（直达）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用于农村垃圾清扫、保洁、运输等各项工作。  2.该资金预期惠及我乡28个村群众，生活垃圾清扫清运达标率达到95%以上，资金按时、按标准拨付中标公司，力使我乡群众满意度达到95%以上。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项目惠及村庄数量 | 项目惠及我乡村庄的总数量 | ≥25个 | 冀组发【2018】14号 |
| 质量指标 | 生活垃圾清扫清运达标率 | 我乡农村生活垃圾清扫清运已达标工作量占全部需清扫清运的比率 | ≥90% | 社会调查 |
| 时效指标 | 补贴使用时限 | 补贴使用时限 | 12月底前 | 资金报账情况 |
| 成本指标 | 村均补助标准 | 每村平均补助金额 | ≥10万元 | 资金拨付情况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卫生验收合格率 | 经乡分管领导卫生验收合格的村数占我镇总村数的比例。 | ≥90% | 冀组发【2018】14号 |
| 社会效益指标 | 受益人口数量 | 我乡辖区受益群众的人数 | ≥3.5万人 | 冀组发【2018】14号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环境卫生清扫服务时限 | 中标公司环境卫生清扫服务时间 | ≥10个月 | 冀组发【2018】14号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群众满意度 |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 ≥90% | 问卷调查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问卷调查 |

**14.帮扶贫困村项目f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帮扶对口企业，吸纳周边贫困人口务工 ，企业返还部分收益用于贫困事业。收入提高后顺利脱贫，完成我乡脱贫目标。  2.既帮扶了贫困人口，使贫困人口生活得到改善，提升贫困人口满意度，为实现全部脱贫打好基础。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对口帮扶企业个数 | 按照协议实际帮扶企业个数 | ≥2个 | 帮扶协议 |
| 质量指标 | 帮扶企业设备运行率 | 帮扶企业设备运行率 | ≥85% | 企业调查 |
| 时效指标 | 资金使用期限 | 完成补偿拨付的时间 | 12月底 | 账目明细 |
| 成本指标 | 村均帮扶金额 | 每村每年平均帮扶标准 | ≥2万元 | 账目明细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帮扶企业效益改善情况 | 被帮扶企业经济效益提升情况 | 逐年提升 | 企业调查 |
| 社会效益指标 | 资金使用时效 | 按照上级要求脱贫和防返贫工作完成情况 | ≥95% | 年终考核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2020年脱贫人口数 | 对贫困户、村帮扶影响时间 | ≥10个月 | 社会调查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 ≥85% | 社会调查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企业满意度 |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 ≥85% | 社会调查 |

**15.退役军人服务“两站”保障经费项目zd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做好退役军人关系转接、社保接续、联络接待、困难帮扶、信息采集、情况反馈、立功报喜和走访慰问等具体事宜。  2.保障退役军人服务“两站”正常运转。提高退役军人生活质量和满意度。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受益村级退役军人管理服务站数量 | 受益村级退役军人管理服务站数量 | ≥35个 | 受益村级退役军人管理服务站数量 |
| 质量指标 | 退役军人管理服务站正常运转率 | 正常运转的退役军人管理服务站占我乡全部退役军人管理服务站的比率（%） | ≥90% | 问卷调查 |
| 时效指标 | 保障工作及时率 | 保障工作及时率 | ≥90% | 年底资金出账情况 |
| 成本指标 | 服务站均经费使用金额 | 平均用于每个退役军人管理服务站的经费支出 | ≤1000元 | 资金支出情况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服务站各项工作完成率 | 受补助退役军人管理服务站完成任务数量占总分配任务的比率 | ≥90% | 年终考核情况 |
| 社会效益指标 | 支持率（%） | 通过走访调查退役军人对工作支持率 | ≥90% | 问卷调查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持续服务时限 | 持续服务时限 | ≥9个月 | 问卷调查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对象满意度(%) |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 ≥90% | 问卷调查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度 | ≥90% | 社会调查 |

**16.乡镇计生办经费b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加强基层基础工作，稳定计生工作队伍，调动工作积极性，确保依法征收社会抚养费，遏止政策外生。  2.确保各项专项资金投入到位、计生机构正常运转，确保我乡完成计划生育责任目标，年终取得优异成绩。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受益办公人员数量 | 受益办公人员数量 | ≥3人 | 财务账目 |
| 质量指标 | 办公设备完好率 | 计生办办公设备完好程度 | ≥85% | 平人计领字【2020】3号 |
| 时效指标 |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 ≥90% | 工作台帐 |
| 成本指标 | 每季度资金支出情况 | 平均每季度经费支出额度 | ≥1万元 | 平人计领字【2020】3号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计生相关各项工作完成率 | 已完成的各项计生工作占全部计生工作的比率 | ≥90% | 上级验收 |
| 社会效益指标 | 政策知晓率（%） | 通过计划生育政策宣传，群众政策明白程度 | ≥90% | 平人计领字【2020】3号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补助资金使用时限 | 该项目资金使用时限 | ≥9个月 | 财务出账明细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调查问卷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群众满意度 |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调查问卷 |

**17.冀财教【2020】186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省级“三馆一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的通知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建设和公民思想道德建设，进一步提高政府为全社会提供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2.实现和保障人民群众基本文化权益的积极行动。提高广大人民群众思想道德和科学文化素质。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组织宣传活动次数（次） | 组织宣传活动次数 | ≥2次 | 实际开展活动次数 |
| 质量指标 | 开展宣传活动成功率 | 开展宣传活动成功率 | ≥90% | 社会调查 |
| 时效指标 | 活动开展及时率 | 活动开展按时开展情况 | ≥95% | 财务出账明细 |
| 成本指标 | 每次举办宣传活动所花费用 | 每次举办宣传活动所花费用（反向指标） | ≤9000元 | 财务出账明细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设施完好率（%） | 设备完好数量市场价值总额占设备总数量市场价值总额的比率 | ≥90% | 社会调查 |
| 社会效益指标 | 受益群众数量 | 通过文化站免费开放，受益群众的数量。 | ≥800人 | 社会调查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乡镇文化站可使用年限 | 乡镇文化站可使用年限 | ≥18年 | 实地查看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的人数占调查总人数的比率 | ≥90% | 社会调查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辖区群众满意度（%） | 群体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的人数占全部调查人数的比率 | ≥90% | 社会调查 |

**18.冀财预【2020】78号村干部基础补贴（直达）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按照河北省委组织部、河北省财政厅《印发<关于提高村级组织运转保障水平的意见>的通知》（冀组发【2018】14号）文件通知精神，进一步提升村级组织建设保障水平  2.进一步改善村干部生活水平,加强基层干部干事创业能力.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补贴人数 | 村干部基础补贴发放人数 | ≥100人 | 冀组发【2018】14号 |
| 质量指标 | 村级工作完成率 | 村级各项工作完成情况 | ≥90% | 冀组发【2018】14号 |
| 时效指标 | 补贴发放及时率 | 补贴发放及时性 | ≥90% | 财务明细 |
| 成本指标 | 人均月补贴金额 | 村干部人均享受补贴数 | ≥1000元 | 财务明细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受益人群生活改善情况 | 受益人群在生活、医疗、交通等方便提示功能情况 | 提升 | 冀组发【2018】14号 |
| 社会效益指标 | 村庄环境改善情况 | 各村通过安排工作，辖区内环境卫生改善程度 | 改善 | 冀组发【2018】14号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项目资金使用时限 | 该项资金确保村级运转服务时间 | ≥10个月 | 财务明细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对象满意度(%) |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 ≥90百分比 | 调查问卷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离任村干部满意度（%） |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离任干部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率 | ≥90百分比 | 问卷调查 |

**19.村小组长、送药员等误工补贴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对参与服务村民、协助村务等工作给予相应的补贴，进一步提升了村级组织服务人民的水平和各村医疗和计划生育服务质量，促进村级公共卫生防疫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生活质量的改善。  2.加强基层基础工作，稳定计生工作队伍，调动工作积极性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补贴人数 | 年度共计补贴小组长、送药员总人数 | ≥28人 | 补贴清单 |
| 质量指标 | 补贴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占应到位资金的比例 | ≥90% | 发放成功明细 |
| 时效指标 |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 ≥90% | 领导批示 |
| 成本指标 | 人均月补贴标准 | 人均月补贴标准 | ≥80元 | 补贴清单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受益人购买力情况 | 受益群众通过补贴生活中购买力的变化 | 提升 | 调查问卷 |
| 社会效益指标 | 政策知晓率（%） | 通过计划生育政策宣传，群众政策明白程度 | ≥90% | 平人计领字【2020】3号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小组长可持续受益时间 | 小组长可持续受益时间 | ≥10个月 | 问卷调查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群体满意度 | 受益群体满意度 | ≥90% | 调查问卷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调查问卷 |

**20.乡镇文化站免费开放补助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建设和公民思想道德建设，进一步提高政府为全社会提供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2.实现和保障人民群众基本文化权益的积极行动。提高广大人民群众思想道德和科学文化素质。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组织宣传活动次数（次） | 组织宣传活动次数 | ≥2次 | 实际开展活动次数 |
| 质量指标 | 开展宣传活动成功率 | 开展宣传活动成功率 | ≥90% | 社会调查 |
| 时效指标 | 活动开展及时率 | 活动开展按时开展情况 | ≥95% | 财务出账明细 |
| 成本指标 | 每次举办宣传活动所花费用 | 每次举办宣传活动所花费用（反向指标） | ≤9000元 | 财务出账明细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基础设施完好率 | 设备完好数量市场价值总额占设备总数量市场价值总额的比率 | ≥90% | 社会调查 |
| 社会效益指标 | 受益群众数量 | 通过文化站免费开放，受益群众的数量。 | ≥800人 | 社会调查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乡镇文化站可使用年限 | 乡镇文化站可使用年限 | ≥18年 | 实地查看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的人数占调查总人数的比率 | ≥90% | 社会调查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辖区群众满意度（%） | 群体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的人数占全部调查人数的比率 | ≥90% | 社会调查 |

**21.大学生村官费用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及时还款，不会发生意想不到的纠纷，促进社会的和谐，能够让3名同志心里能够踏实，全身心的投入到工作中，也会促进家庭和谐。  2.希望县政府借款按时足额归还大学生村官，保障正常的生活。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大学生村官人数 | 该资金归还大学生村官的人数 | 3人 | 协议 |
| 质量指标 | 资金覆盖率 | 实际发放的金额占应发放金额的比率 | 100% | 协议 |
| 时效指标 | 资金拨付时间 | 资金拨付的时限 | 2021年12月底前 | 协议 |
| 成本指标 | 人均发放金额 | 按协议人均需发放标准 | ≥2400元 | 协议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受益人购买力情况 | 受益群众通过补贴生活中购买力的变化 | 提升 | 社会调查 |
| 社会效益指标 | 政府公信度提升情况 | 政府公信度提升情况 | 稳步提升 | 社会调查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持续支付年限 | 该项资金能够确保受益人的支付年限 | ≤7年 | 协议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对象满意度(%) |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 ≥85% | 社会调查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大学生满意度（%） |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 ≥85% | 社会调查 |

**22.落实重新安置军队退役人员待遇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根据上级工作安排，解决我单位涉军人员工资待遇及工伤保险、医疗保险、养老保险三险。做好退役军人关系转接、社保接续、联络接待、困难帮扶、信息采集、情况反馈、立功报喜和走访慰问等具体事宜  2.提高退役军人生活质量和满意度。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受补助人数 | 享受补助的退役人员人数 | ≥18人 | 中共平乡县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纪要【2019】1号 |
| 质量指标 | 社保缴纳比率 | 社保缴纳人数占应缴纳人数的比率 | ≥90% | 中共平乡县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纪要【2019】1号 |
| 时效指标 | 社保缴纳及时率 | 重新安置人员社保缴纳的及时性 | 每月25日前缴纳 | 财务账明细 |
| 成本指标 | 人均可享受补贴金额 | 退役人员人均月可享受补贴金额 | ≥1800元 | 中共平乡县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纪要【2019】1号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补助人群生活改善提升情况 | 补助人群在生活、医疗、护理、教育等方面的改善情况 | 稳步提升 | 社会调查 |
| 社会效益指标 | 政策知晓率（%） | 通过村组织办公场所宣传作用下，退役军人对各项工作政策方针知晓率 | ≥80% | 问卷调查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社保发挥作用时间 | 社保发挥作用时间 | 1年 | 财务明细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退役军人家属满意度(%) |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率 | ≥90% | 社会调查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率 | ≥90% | 社会调查 |

**23.离任村干部生活补贴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提高农村离任干部生活补贴，进一步激发了农村干部干事创业的激情。  2.进一步提升村级组织建设保障水平，保障农村干部离任生活，改善离任老干部生活、医疗、护理、再教育等方面的水平。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补助村离任干部人数 | 享受补助的离任村干部人数 | ≥85人 | 离任村干部名册 |
| 质量指标 | 补助金发放率(%) | 实际发放的补助金金额占计划发放金额的比率 | ≥95% | 冀组发【2018】14号 |
| 时效指标 | 资金使用时限 | 离任村干部生活补贴使用期限 | 12月底 | 账目明细 |
| 成本指标 | 人均补助标准 | 享受补助的离任村干部年人均补助标准 | ≥2400元 | 冀组发【2018】14号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补助受益人群生活改善提升情况 | 补助人群在生活、医疗、护理、教育等方面的提高改善情况 | 提升 | 冀组发【2018】14号 |
| 社会效益指标 | 政策知晓度 | 通过村组织办公场所宣传作用下，离任干部对各项工作政策方针知晓率 | ≥80% | 冀组发【2018】14号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持续受益时间 | 该项补贴能够持续享受的期限 | ≥10个月 | 冀组发【2018】14号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群体满意度 | 受益群体满意度 | ≥90% | 社会调查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现任村干部满意度 | 现任村干部满意度 | ≥90% | 社会调查 |

**24.补助乡计生经费f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加强基层基础工作，稳定计生工作队伍，调动工作积极性，确保依法征收社会抚养费，遏止政策外生。  2.确保各项专项资金投入到位、计生机构正常运转，确保我乡完成计划生育责任目标，年终取得优异成绩。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受益办公人员数量 | 受益办公人员数量 | ≥3人 | 财政账目 |
| 质量指标 | 办公设备完好率 | 计生办办公设备完好程度 | ≥85% | 平人计领字【2020】3号 |
| 时效指标 | 资金使用期限 | 资金实际使用的期限 | 12月底前 | 平人计领字【2020】3号 |
| 成本指标 | 每季度资金支出情况 | 平均每季度经费支出额度 | ≥1.5万元 | 平人计领字【2020】3号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政策知晓率（%） | 通过计划生育政策宣传，群众政策明白程度 | ≥90% | 平人计领字【2020】3号 |
| 社会效益指标 | 孕检完成率 | 根据工作要求孕检服务的完成情况 | ≥90% | 平人计领字【2020】3号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计划生育群众自治村覆盖率（%） | 计划生育基层群众自治村覆盖率（%） | ≥95% | 平人计领字【2020】3号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调查问卷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群众满意度 |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调查问卷 |

**25.独生子女父母奖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加强基层基础工作，稳定计生工作队伍，调动工作积极性，确保依法征收社会抚养费，遏止政策外生育。  2.确保我乡完成计划生育责任目标，年终取得优异成绩。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补助独生子女父母家庭数 | 补助独生子女父母家庭个数 | ≥100个 | 资金支付明细 |
| 质量指标 | 补助金发放率(%) | 实际发放的补助金金额占计划发放金额的比率 | ≥95% | 单位出账明细 |
| 时效指标 | 补助金发放及时率(%) | 按年度发放，是否当年及时发放 | ≥90% | 单位出账明细 |
| 成本指标 | 家庭平均补助标准 | 每个独生子女家庭平均每年补助标准 | ≥100元 | 实际发放清册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受补助人群生活改善提升情况 | 补助人群在生活、医疗、护理、教育等方面的提高改善提升情况 | 稳步提升 | 社会调查 |
| 社会效益指标 | 遏止政策外生率 | 计划外生育比上年较少数量占去年计划外生育数的比率 | ≥15% | 社会调查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持续受益时间 | 该资金补助独生子女家庭持续时间 | ≥11个月 | 实际发放清册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群众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 ≥90% | 社会调查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调查问卷 |

**26.乡镇武装部日常武装工作经费zd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进一步做好基层武装工作、扎实推进工作末端落实  2.确保乡镇正常开展国防动员、兵源征集、军事训练、民兵整组、国防教育，以及保障装备器材和其他基础设施建设的落实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2021年招录新兵数量 | 2021年招录新兵数量 | ≥6人 | 征兵记录 |
| 质量指标 | 征兵工作完成及时性 | 征兵工作完成及时率 | ≥95% | 人武部通报 |
| 时效指标 | 资金使用期限 | 资金使用期限 | 12月底前 | (邢政字【2019】15号） |
| 成本指标 | 征兵宣传预算控制数 | 征兵宣传预算控制数 | ≥1万元 | 账目明细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征兵政策知晓度 | 通过组织、发动、宣传征兵政策在基层的知晓情况 | ≥90% | (邢政字【2019】15号） |
| 社会效益指标 | 兵员征集录入完成情况 | 年度完成兵员登记占应登记的比率 | ≥95% | (邢政字【2019】15号）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年度征兵完成情况 | 武装部下达征兵任务的完成比率 | ≥95% | (邢政字【2019】15号）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比例 | 服务对象满意比例 | ≥90% | 调查问卷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度 | ≥90% | 调查问卷 |

**27.信访维稳、依法推进发展治理中心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为进一步提升县乡两级依法推进发展治理中心建设，建立标准化的法治治理中心，提高法治治理中心的软硬件水平  2.推动县乡镇依法推进发展治理中心服务的提高，进一步维护节固乡和谐稳定。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信访问题解决数量 | 2021年化解信访矛盾问题数量 | ≥10件 | 信访矛盾化解台账 |
| 质量指标 | 年度考核通过率 | 信访实际完成工作占上级安排全部工作的比率 | ≥90% | 年度考核情况 |
| 时效指标 | 资金使用期限 | 资金实际使用的期限 | 12月底 | 账目明细 |
| 成本指标 | 信访办设备维护成本 | 信访办公室设备维护成本 | ≤2万元 | 资金支出明细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矛盾处置率 | 已处置信访矛盾占总体矛盾的比率 | ≥80% | 信访办登记台账 |
| 社会效益指标 | 信访事件发生率 | 信访事件发生率 | 逐年降低 | 信访局统计情况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长期对社会稳定影响程度 | 长期信访稳定对社会稳定影响程度 | 逐步推进 | 社会调查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60% | 回访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度(%) | ≥85% | 调查问卷 |

**28.冀财教[2020]142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补助地方美术馆 公共图书馆 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建设和公民思想道德建设，进一步提高政府为全社会提供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2.实现和保障人民群众基本文化权益的积极行动。提高广大人民群众思想道德和科学文化素质。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组织宣传活动次数（次） | 组织宣传活动次数 | ≥2次 | 实际开展活动次数 |
| 质量指标 | 开展宣传活动成功率 | 开展宣传活动成功率 | ≥90% | 社会调查 |
| 时效指标 | 活动开展及时率 | 活动开展按时开展情况 | ≥95% | 财务出账明细 |
| 成本指标 | 每次举办宣传活动所花费用 | 每次举办宣传活动所花费用（反向指标） | ≤9000元 | 财务出账明细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设施完好率（%） | 设备完好数量市场价值总额占设备总数量市场价值总额的比率 | ≥90% | 社会调查 |
| 社会效益指标 | 受益群众数量 | 通过文化站免费开放，受益群众的数量。 | ≥800人 | 社会调查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乡镇文化站可使用年限 | 乡镇文化站可使用年限 | ≥18年 | 实地查看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的人数占调查总人数的比率 | ≥90% | 社会调查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辖区群众满意度（%） | 群体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的人数占全部调查人数的比率 | ≥90% | 社会调查 |

**29.被征地农民补助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按照平乡县人民政府办公会议纪要，最大限度保护被征地农民的权益，促进社会稳定和谐。  2.发放被征地农民生活补助金，最大限度提高被征地农民的满意度以及改善他们日常生活情况。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补贴发放人数 | 按政策实际享受补贴人数 | ≥180人 | 平乡县人民政府县长办公会议纪要【2016】31号 |
| 质量指标 | 补助发放及时率 | 实际到位资金时间占应到位资金时间的比例 | ≥95% | 平乡县人民政府县长办公会议纪要【2016】32号 |
| 时效指标 | 资金发放完成时限 | 完成补偿拨付的时间 | 12月底前 | 平乡县人民政府县长办公会议纪要【2016】33号 |
| 成本指标 | 每人每年补贴标准 | 被补助人员每年补助的资金 | 1320元 | 平乡县人民政府县长办公会议纪要【2016】34号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受益人群购买力情况 | 受益群众通过补贴生活中购买力的变化 | 提升 | 平乡县人民政府县长办公会议纪要【2016】33号 |
| 社会效益指标 | 园区企业满意程度 | 园区企业对发放补贴满意程度 | ≥90% | 平乡县人民政府县长办公会议纪要【2016】34号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长期对社会稳定影响程度 | 通过发放该项补助对园区周边社会稳定的促进程度 | 促进稳定 | 平乡县人民政府县长办公会议纪要【2016】33号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通过问卷调查受益群众，满意和较满意的群众比率 | ≥90% | 社会调查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企业满意度 | 涉及征地企业对发放该项补助的满意度 | ≥90% | 社会调查 |

**30.人大联络站经费zd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保障人大代表联络站日常运转办公，进一步优化联络站硬件基础，并不断完善联络站的功能和职能。  2.以人大代表联络站为平台，凝聚人大代表的智慧，组织代表们活动，充分发挥代表作用，为节固乡和平乡县发展做出贡献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联系县级人大代表人数 | 人大联络站联系县级人大代表数量 | ≥15人 | 代表名单 |
| 质量指标 | 人大工作完成率 | 各项工作任务按时完成的比例 | ≥95% | 年终考核 |
| 时效指标 | 按期完成率 | 年度人代会按期完成情况 | ≥95% | 会议通知 |
| 成本指标 | 平均季度项目支出成本 | 人大联络站平均每季度支出金额 | ≥4000元 | 财务明细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人大代表业务知识能力的提升情况 | 人大代表业务知识能力的提升情况 | 稳步提升 | 问卷调查 |
| 社会效益指标 | 代表政策知晓度 | 通过人大联络站的作用，各项工作政策方针知晓率 | ≥90% | 社会调查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代表建议长期使用性 | 代表的意见建议对各项工作的支持与指导作用 | 可长期使用 | 代表建议采纳情况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代表满意度 | 联系人大代表满意度 | ≥90% | 调查问卷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整体满意度 | ≥90% | 社会调查 |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1年，我部门安排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

七、国有资产信息

平乡县节固乡人民政府2020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441.32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4万元，主要用于各科室办公建设、空调、打印机、复印件、办公家具、办公设备等。

|  |  |  |  |
| --- | --- | --- | --- |
| **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编制部门：平乡县节固乡人民政府 截止时间：2020年12月31日 | | | |
| **项目** | **数量** |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
| 资产总额 | —— | 441.32 |
| 1、房屋（平方米） | 3360 | 103.36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3360 | 103.36 |
| 2、车辆（台、辆） | 1 | 9.20 |
| 3、单价在20万元以上设备 | —— | 0 |
| 4、其他固定资产 | —— | 328.76 |

八、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